

北京2011年自考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实践考核安排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9/2021\\_2022\\_\\_E5\\_8C\\_97\\_E4\\_BA\\_AC2011\\_c67\\_649219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9/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2011_c67_649219.htm) 请参加2011年下半年北京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计算机及应用专业（专、本科）实践考核的

考生在参加考核时须遵守如下规定：一、自觉遵守考场纪律，听从监考老师安排。二、凭自学考试准考证入场考试。凡丢失准考证者请提前到区（县）自考办办理临时准考证，没有准考证一律不准参加考试，否则后果自负。三、为加强管理，保证考生信息的准确性，考生在参加考试时须签到，不签到者成绩被认定为“缺考”。四、特别提示：请考生务必按考试要求（包括格式、路径等）保存考试成绩。如不按要求保存将会影响考试成绩，后果自负。附件：#0000ff>1、数据库及其应用（实践）考核安排 #0000ff>2、微型计算机及接口技术（实践）考核安排 #0000ff>3、数据结构（实践）考核安排 #0000ff>4、C程序设计（实践）考核安排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